附件2：

**资格复审材料**

1、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2、学历（学位）证书、招聘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证明等原件和报名资格审查表等材料。

其中：

（1）属全日制2019年应届毕业生未取得毕业证书的，还须提供本人学生证原件、所在学校盖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本人关于毕业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一致的书面承诺等材料。

（2）属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2019年毕业但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非全日制学历教育的，还须提供学校或省、市负责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等工作的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该学历层次、毕业时间以及“2019年毕业，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毕业证书待发”的书面证明、本人关于毕业证书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一致的书面承诺等材料。

（3）报考定向招聘“服务基层项目”人员岗位的，还须提供服务基层的证书（鉴定表），退役大学生士兵应提供入伍通知书（或入伍批准存根复印件）、退役证件。

2019年服务期满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提供证书（鉴定表）或相关证明材料。

（4）机关、事业单位在编正式工作人员还须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